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整改复查意见书

(京东)应急复查〔2024〕执 00742 号

北京东方铭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(91110101582586506W)：

本机关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作出了责令限期整改
的决定〔(京东)应急责改〔 2024 〕 (执 00537) 号〕，经对你单位整改情况进行复
查，提出如下意见：

1. 生产经营项目、场所发包或者出租给其他单位的，生产经营单位是否与承包单位、承
租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，或者在承包合同、租赁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
理职责（检查了污水井清掏外包协议，该单位外包协议目前以东方茂（北京）酒店管理有限
公司名义签订合同。与污水井清掏单位的安全管理协议不完善。）（已完成整改）
复查时，该单位已完善污水井清掏外包协议，问题已整改。

（以下空白）

被复查单位负责人（签名）：_____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人员（签名）： 王禹丹 证号： 01000124059
武宇飞 证号： 01000124070

北京市东城区应急管理局

2024 年 12 月 20 日

本文书一式两份：一份由应急管理部门备案，一份交被复查单位。